

安徽省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文件

皖残联办〔2025〕5号

关于加强高等教育阶段及中等职业教育 残疾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广德市、宿松县残联，省特殊教育中专学校：

按照《安徽省高等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资助办法》（皖残联〔2021〕47号）、《安徽省中等职业教育残疾学生资助暂行办法》（皖残联〔2022〕23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做好高等教育阶段及中等职业教育残疾学生资助工作，现就残疾学生资助严格审核把关和加强政策宣传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严格审核把关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残联要高度重视资助材料的审核工作，加强责任，严格审核把关，确保审核工作落实、落细、落到位。对残疾学生资助的申报材料，要按省残联资助文件的要求收集完善规定要件等材料，并做好档案管理工作。

县级残联在登记审核资助花名册工作中，要认真细致地登记花名册，严格审核花名册中的姓名、残疾人证号码或残疾军人证号码、申请人就读学校、联系电话等各项信息；登记审核

过程中以及上报前，要仔细比对残疾人证系统，发现花名册中姓名、残疾人证号码登记错误的，在确认是该残疾人本人的基础上，在花名册中立即改正。

市级残联要认真复审资助材料，再次比对残疾人证系统，发现花名册中姓名、残疾人证号码或残疾军人证号码、申请人就读学校等信息登记错误的，立即通知县级残联核实改正并再汇总上报。

二、加强政策宣传

强化资助政策宣传，提高政策知晓度，让政策红利惠及更多残疾学生和家庭。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残联要采取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媒体、发放政策宣传纸、发送提醒信息、入户走访、电话等多种形式，加强政策宣传讲解和主动提醒，帮助残疾学生及监护人知晓政策。省特殊教育中专学校要充分利用学生报到入学、日常管理等环节，印发资助明白纸，并采取新生入学教育当面告知及家长会、班主任专题会、班级群、家长群告知等方式，加强政策宣传和主动提醒。

三、强化服务工作

各地残联与省特殊教育中专学校及有关中职学校要密切配合，共同做好资助服务工作。考虑省特殊教育中专学校残疾学生较为集中，每年9月26日前，省特殊教育中专学校将全日制在籍在校安徽户籍残疾学生名单，按户籍划分16个市、广德市、宿松县后，提交省残联（包括残疾学生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班级、户口所在地区县以下详细地址、联系电话等）；每年10月20日前，省特殊教育中专学校将该名单中的退学信

息提供省残联。省残联将该名单及退学信息及时发各市、广德市、宿松县残联。

各地残联要主动服务并帮助残疾学生及监护人办理资助事项（10月20日前省特殊教育中专学校提供的退学信息中的学生不予资助，不纳入资助花名册）。对于符合条件但又放弃申请资助的，各地残联要做好登记。

安徽省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
2025年3月5日

